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佐力科創小額貸款股份有限公司
(Zuoli Kechuang Micro-finance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866)

內幕消息
主要股東解除股份質押
及
內資股質押

本公告由佐力科創小額貸款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a)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內幕消息條文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本公司的主要股東德清普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普華能源」)向浙江浙里金融信息服務有限公司(「浙里金融服務」)質押264,000,000股內資股(「前次股份質押」)(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總股本的22.37%)，以作為佐力控股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主要股東)獲得融資(「貸款」)的擔保。

於二零二一年五月十一日，普華能源告知本公司，於悉數償還貸款後，前次股份質押已獲全面解除。同日，普華能源亦告知本公司，其已向浙里金融服務質押293,130,000股內資股(「新股份質押」)(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總股本的24.84%)，以作為其獲得融資的擔保。於本公告日期，普華能源持有293,130,000股本公司內資股，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總股本的24.84%。

新股份質押並不屬於上市規則第13.17條的範疇。

承董事會命
佐力科創小額貸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俞寅

香港，二零二一年五月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俞寅先生、鄭學根先生、楊晟先生及胡芳芳女士；非執行董事為潘忠敏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健民先生、趙旭強先生及楊婕女士。

* 僅供識別